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7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1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发的

合法、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详见2020年4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0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作为境内上市企业,将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在履行合约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应当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准则,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亦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本次新准则的执行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使得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详见2020年4月2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1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17,562.28万元,减少公司2020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62.28万元,相应减少公司2020年一季度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7,562.28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0年一季度利润总额为10,589.9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936.77万元。

公司为防范主营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通过商品期货合约制定了完善的套期保值策略,由公司套期保值小组,按照公司《套期保值管理制度》规定,对公司主营产品进行套期保值。公司本期套期保值工作效果显著,截止本期末,公司实现套期保值平仓盈利39,867.36万元,持仓盈利3,334.69万元,有效的减轻了此次主营产品价格下跌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冲击。

四、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合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涉及利润操纵,不会损害股东利益。

七、备查文件

1.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3.董事会关于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有关事项的说明;

4.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75 证券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20-039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共同开发新靶点创新药物合同的公告

法定负责人:由守训

2.乙方:北京大学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5号

法定代表人:曹平

3.丙方: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蓝山南路132号

法定代表人:孙航

(二)共同开发合作方式与内容

1.技术开发内容、范围和要求

乙方向东诚药业提供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与技术发明创造并已申请专利,通过签订《技术转让合同》,甲方受让乙方该专利的全部权益;

甲方、乙方、丙方三方按照《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及相关药品审评技术指导原则的要求,对抗血栓 DCP118 的临床前药学、药理学进行系统的开发研究,提交申报注册临床(IND)资料并取得受理号及进行临床试验工作,并进行新药注册申报以获得生产批文,将其应用于临床。

2.责任与义务

(1)甲方作为研发工作的总负责和牵头单位,提供原料、生产设备及产地、技术人员等所需支持,按照预期时间节点及时支付相关款项,及时整理总结相关技术开发资料进行临床、生产批文的注册申报工作。同时,甲方全权负责并主导 DCP118 的生产及商业化生产相关工作。

(2)乙方负责 DCP118 的药学研究及小试研究工作,丙方负责 DCP118 的药理毒理研究及委托试验工作。同时乙方、丙方应就 DCP118 的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申请、临床试验、生产批文/上市许可申请等关键环节向甲方提供协助,包括进行资料准备、提供资源支持、技术支持与咨询,协助甲方与监管机构进行沟通等,尽快推进项目进展,并在目标产品上市前,全力协助甲方进行目标产品的学术推广与培训。

(三)研究开发经费及支付方式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专利转让总额为人民币500万元的转让价款。支付方式严格按照专利转让的里程碑节点及双方约定的比例支付。转让价款全部支付完毕后,甲方即转让专利的全部权益。

项目经费包括项目研发经费和项目临床前经费,其中项目研发经费总额为不超过2300万元,支付方式严格按照DCP118临床前开发的关键里程碑节点及合同约定的比例支付;项目成果转化经费总额为2100万元,支付方式严格按照获得临床批件、I期临床、II期临床、III期临床和III期临床生产批文等各类里程碑节点及合同约定的比例支付。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公司通过与北京大学、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进行技术合作开发全新靶点创新药物,开拓肝素、低分子肝素类抗血栓药物之外的新领域,符合公司丰富抗血栓药物产品管线的战略定位,对公司的创新发展有积极推动作用,有助于提升公司未来的市场竞争力。此次签署技术开发合同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但长期来看有助于公司增加产品的经营种类,丰富产品管线,拓宽收入和利润来源,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临床试验开发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存在产品开发风险。此外,药品上市后销售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20-03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

注册资本:187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景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20116E016600107

住所: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官港

(二)关联关系

公司与天津市官港森林绿化基地管理处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发生过关联交易。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滨海新区双城中区绿色生态屏障官港片区(一期)绿化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采购项目

标段:第一包

工程地点:天津官港森林公园内

工程内容:本项目项中的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以及全部专业承包项目的设计、施工及采购。

设计范围:包括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工程建设过程中技术服务的相关事项,并按国家设计规范出具变更及设计图纸等。

施工范围:古-1-1号地、古-1-2号地绿化工程,总占地面积约79万平方米。包括土方工程、绿化工程、道路铺装工程、排盐工程及给排水工程等图示内容。

工程承包范围:设计、采购、施工、养管。

2.合同工期:建设期2年,养管期3年。

3.合同价格及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含税价)为人民币:壹亿贰仟捌佰捌拾叁万伍仟叁佰玖拾元捌角柒分(¥128,835,390.87元)。其中设计费¥1,819,122.32元;工程费用¥101,062,351元;工程费用包含建设期内养护管理费用;八年养管费用¥20,900,800元;预备费¥5,053,175.55元。

4.合同价款支付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开工后一个月内预付合同价款的10%作为工程预付款。

当工程累计量完成60%后扣回预付款的50%,工程累计量完成80%扣回预付款的50%。

工程进度款:

(1)设计费:设计文件全部完成经发包人审查确认后,发包人全额支付设计费。

(2)施工进度款:10年支付,次年结清。第一年支付至最终合同价格的20%;第二年支付最终合同价格的16%;第三年支付竣工结算价款的12%;第四年支付工

结算价款的11%;第五年支付竣工结算价款的10%;第六年支付竣工结算价款的9%;第七年支付竣工结算价款的7%;第八年支付竣工结算价款的6%;第九年支付竣工结算价款的5%;第十年支付竣工结算价款的4%。

5.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在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合同总金额人民币128,835,390.87元,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该项目将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项目的顺利履行。

五、备查文件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20-074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注意事项的提示公告

康,就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注意事项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建议优先选择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积极响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支持上市公司等市场主体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通知,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建议您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现场参会股东务必严格遵守上海市有关疫情防控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根据防疫要求,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对进入人员进行防疫管控,拟现场参加会议的股东须提前(4月22日17:30前)与公司联系,登记近期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相关防疫信息;为保护股东健康,防止病毒扩散,未提前登记、出现发热等症状、不按照要求佩戴口罩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大会工作人员不得进入会议现场。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大会工作人员自备口罩,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防控。

三、本次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敏、陶晓彤;
联系电话:021-80328043,021-80328765。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20-013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2019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无法按原预计时间回复2019年年报问询函。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经公司申请,延期至2020年4月27日之前回复2019年年报问询函。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299 证券简称:富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8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完整性,经与年报审计机构审慎研究,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将《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由2020年4月24日变更为2020年4月29日。

公司对延期披露年度报告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0-029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9年年度报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20年4月24日(星期五)15:00-17:00在全景网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9年年度报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通过“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总经理卢大鹏先生、独立董事李彩虹女士、副总经理朱朝阳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300101 证券简称:振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3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20年4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749 证券简称:顶固集创 公告编号:2020-052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300358 证券简称:楚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0号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0年4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0日